

杭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

关于建筑起重机械“一体化”管理模式企业 复审情况的通报

各“一体化”管理模式企业：

根据建筑起重机械“一体化”管理模式企业（以下简称一体化企业）的相关文件要求和一体化企业确认、考核规则，杭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以下简称协会）近期组织专家对通过评审的第一至第六批次有效期届满的一体化企业进行了复审工作，现将复审情况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本次共对提交资料的 100 家一体化企业进行了复审，从复审情况来看，部分企业未重视“一体化”管理模式的相关要求，人员配置数量缺减、集中性大批量变更人员情况比较严重；技术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变更缺少相应的职称和建造师证书；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落实不到位；部分企业资质等級升级后未能及时补充相应管理人员和技术力量。

二、主要存在问题

(一) 人员配置方面

1、从提交的复审资料中反映，部分企业安全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配置不符要求，集中性大批量变更人员情况较为突出。

2、部分企业技术负责人、工程师等专业技术管理人员配置不足，技术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变更后缺少相应的职称和建造师证书。

3、部分企业资质等级升级后，未能及时补充相应管理人员和技术力量。

(二) 企业管理方面

1、大多数企业未对从事技术、安全管理的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

2、部分企业只对特种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而忽略了从事技术、安全管理人员的全教育培训。

3、企业安全教育培训内容形式单一，为应付复审，流于形式。

三、处理意见

综合整个复审情况，复查通过的有 26 家企业，需整改后通过的 74 家，协会决定对需整改后通过的企业实施信用记分，同时上报市建委和总站。复查结果和信用记分情况详见附表。

望各企业高度重视“一体化”管理模式的重要性，认真贯彻“一体化”的相关要求，自纠自查企业人员配置情况，

做好企业的常态化管理，加强企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工作，落实企业的主体责任，建立长效机制。对本次一体化企业复审结果中整改后通过的企业，协会将作为下一次的检查重点。

附件：建筑起重机械“一体化”管理模式企业复审情况
汇总表

杭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协会

2024年8月22日